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KTK GROUP Co., Ltd.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26 日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安排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6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7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以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8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	33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3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5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本次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会议的各项工作。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并采取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投票。

四、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五、股东要求大会发言，请于会议召开半小时前向股东会秘书处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

六、在本次会议召开过程中，如会前未登记的股东临时发言，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即席或到指定发言席发言。有多名股东举手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发言股东较多或不能确定先后顺序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大会秘书处补充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

股东应针对议案讨论的内容发言，发言要求言简意赅。

七、股东违反以上规定，扰乱大会秩序时，主持人可以拒绝或制止其发言。

八、本次会议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赞成”、“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

通知》。

本次会议第六项和第七项，关联股东须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九、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应坚持朴素从简的原则，不给予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额外的经济利益。

十、本公司聘请江苏乐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安排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6 日（周二）10:00

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 88 号科技大楼会议室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并介绍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 二、宣读议案：
 -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以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
 - 12、《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1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三、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四、股东逐项表决议案；
- 五、休会并汇总表决结果；
- 六、宣读表决结果；
- 七、见证律师对会议情况发表法律意见；
- 八、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一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规范运作，科学决策。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经营发展，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经营回顾与总结

报告期内，全球政治经济秩序深刻重塑，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显著增强。公司锚定国家战略方向，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坚持稳健经营与创新驱动，聚焦主业深耕，实现业务平稳发展与经营质量稳步提升。2025 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43.40 亿元，同比下降 3.5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2 亿元，同比增长 92.65%。

（一）创新增效 精耕客户价值

面对“动车组业务稳健增长、城轨业务承压调整、检修运维业务快速起势”的行业格局，公司主动推进营销与项目体系整合，推行 A/B 角协同管理模式，精简管理流程，强化组织协同效能与团队合力，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高效服务；同时，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与经济效益为核心，强化前瞻性布局，构建全链条创新体系，通过搭建研发数据中台与数字化协同平台，打通需求、设计、仿真、测试全流程链路，实现研发全环节线上化、可视化管控，有效提升产品研发设计效率，深化联合设计能力，前置项目参与节点，高效输出定制化创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深度参与智能高铁定员改造、下一代地铁升级、氢能驱动高

速列车零碳智能内饰集成等重点项目，跟随国内主机厂参与阿根廷、巴西、墨西哥、格鲁吉亚等海外项目，成功落地孟买地铁屏蔽门项目；推出升降式高铁站台门、新一代塞拉门、高速列车分体式电气设备等新品，重工板块聚焦高端定制化装备，开发通过式智能港口抓取料机、核电闸门等细分领域新品，攻克特种车辆蓄电池双源供电技术与大功率交流传动平台，助力地铁、钢厂等场景的零排放运行。在创新过程中，公司新增有效专利 60 项，软著 18 项，参与编写行业标准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效专利达 651 项，软著 108 项，技术护城河持续拓宽。

（二）数智赋能 深挖降本潜力

公司将智慧管理与绿色发展深度融合，加速推动从传统制造向绿色智能服务的战略转型。在多位一体管理标准体系基础上，公司持续完善数字化流程，完成 ERP、MES、PLM 三大核心系统的部署与集成，推动信息技术在研发、生产、采购、物流、服务、移动办公全环节的深度应用，构建起兼具柔韧性、快速响应能力与动态调整能力的智慧管理平台，为 AI 管理时代落地奠定技术基座，推动公司核心竞争软实力形成。

以数字化智慧管理为支撑，公司全方位深化精细化管理：完善全维度成本核算体系，强化项目预算与核算全流程管控能力，实现成本精准计量与动态监控；推行工艺与定额精细化管理，建立项目进度、成本、质量全生命周期跟踪与风险预警机制，保障项目高效落地；通过计划精准管控、系统化工时定额分析和生产流程优化，提升生产效率；推进生产设备自动化与智能化升级，提升生产环节精密程度与产品质量可追溯性。通过一系列运营改善举措，有效实现了公司运营成本的持续优化与效益提升。

（三）经营提质，厚植发展韧性

公司以“稳健运营”为核心，深化风险治理，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全面修订公司治理制度，调整管理架构，精简冗余机构，强化监督职能，构建韧性运营体系，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诊断现有业务及子公司运营质量，清理印度 3C 等不良业务资产，审慎退出盈利质量差、经营风险高的业务，防范国际贸易风险；加快注销低效项目子公司，整合区域资源减少管理重叠；调整部分子公司注册资本，提升管理能效，降低财务、法律及贸易风险，集中资源与资金优势深耕核心业务，

布局未来科技前沿领域, 重塑公司技术内核, 推动公司在筑牢发展根基的基础上, 向先进技术驱动型企业转型。

公司以技术突破为核、以管理升级为翼, 推动全链条效能跃迁, 在智能制造赛道跑出“加速度”, 报告期内,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 子公司今创风挡荣获国家重点小巨人项目奖、常矿起重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面向“十五五”, 公司将继续锚定稳健经营、创新驱动和绿色发展方向, 以行业趋势为导向深化业务布局, 强化技术创新攻坚核心领域, 提升管理效能激活组织潜能, 筑牢风险防线保障行稳致远, 全力构建可持续发展新格局。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全体董事均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 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深入讨论, 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 2025 年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 董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 董事会会议通知、召集、表决和披露等环节均符合有关规定,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 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p>情况的议案》</p> <p>13、《关于 2024 年度 ESG 暨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p> <p>16、《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统借统还借款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p> <p>19、《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0、《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21、《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报告的议案》</p> <p>2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4、《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27、《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度>的议案》</p> <p>28、《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p> <p>29、《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p> <p>30、《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3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32、《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6 日	<p>1、《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9 日	<p>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制度>的议案》</p> <p>13、《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度>的议案》</p> <p>14、《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度>的议案》</p>

		15、《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6、《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选举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18、《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在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及股东会授权的各项工 作，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 2025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 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9、《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体系

公司持续健全与规范治理制度，确保经营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最新要求，全面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18 项核心管理制度，并相应修订公司内部管理细则；依法落实董事会职权，增补职工代表董事，强化审计委员会职权，推动公司董事会结构持续优化，进一步保障公司规范、有效运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四）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均认真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审慎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和检查内部审计工作，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完善，并认真审阅公司的各期财务报告，确保各期财务报告能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不受损害。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相关议案均全票通过。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评估，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参照相关考核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系统考核，并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确保其合法合规，不损害

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相关议案均全票通过。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提名委员会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运营的各个阶段，审慎评估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规模与构成的适配度，并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积极开展合格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广泛搜寻与储备工作，对目标人员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品德素养、兼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深入的审查与了解，确保为公司筛选出最具潜力和适配性的候选人。2025 年 5 月，公司原总经理辞任，提名委员会第一时间召开会议，严格审核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为董事会选聘总经理提供了专业依据，确保了管理团队的稳定衔接。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相关议案全票通过。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充分发挥战略决策与价值引领作用，统筹指导管理层制定年度经营计划与 ESG 战略目标，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审慎审议重大对外投资事项，切实发挥战略引领与决策支持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会议，相关议案均全票通过。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仔细阅读会议资料，并作出独立的思考和分析；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利用专业优势和实务经验，从多方位关注、了解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表意见和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有力地保证了对公司运作合理性和公平性的有效监督，为董事会作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突显了独立董事制度对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优势和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5 年，公司秉持“尊重投资者、维护投资者利益”的核心理念，积极推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构建了清晰、稳定且灵活的分红政策框架，通过制度设计明确分红原则、频次与调整机制，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持续提升公司分红水平，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加强构建高效的

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拍摄云参观视频、制作定期报告“一图看懂”和“视频解读”，推动公司工业展厅升级等，以更具象化的形式帮助投资者直观理解公司业绩、业务及经营情况，打出多频次的“业绩说明会+分析师现场调研+股东走访+一对一/一对多策略会路演+管理层访谈”的沟通组合拳，满足各类投资者需求，深度解读公司业绩、市场、技术和运营，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桥梁，推动建立长期、稳定、互信的投资者关系。

三、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将以“为全球交通提供卓越的一站式供应链解决方案”为使命，以“成为全球交通供应链领域的创新引领者与可信赖的标杆品牌”为愿景，倡导“携手今日，创新未来”企业文化，坚持“低碳连接世界，绿色畅达未来”的发展方针，推进市场深耕与份额拓展、品牌引领与价值传递、技术创新与研发突破、绿色智造与数字化转型、生态协同与链条整合、人才强企与组织激活、风险管理与稳健经营七大战略，提升主业产品与服务的渗透率，探索高新技术领域转型契机，引领产业链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将持续指导公司经营管理层聚焦创新内核、数智转型、品质坚守与未来布局等核心任务，持续深耕轨道交通主业，推动各业务环节协同共进，奋力开启“十五五”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具体如下：

1、聚焦创新内核，打造技术引领新优势。

以“强化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为导向，全面完善国产化技术体系建设，聚焦前沿技术在轨道交通领域的融合应用，突破技术瓶颈；推进设计平台迭代升级，赋能数字化研发，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协同降本；加大绿色化、智能化、轻量化、系统化产品的研发力度，满足市场绿智融合需求，提升产品附加值；密切关注高新科技领域，提前布局前沿技术研发，培育公司未来发展新动能，引领产业链新发展。

2、聚焦管理效能，激发企业发展新活力。

全面深化管理体系改革，以数智化重塑传统制造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完善 ERP、MES、PLM 三大核心系统的集成应用，打造 AI 驱动的敏捷生产体系，提升柔性生产交付效率；构建全流程智能质量管控体系，建立产品失效项点专项评审机制，实施对关键供应商的穿透式质量控制，运用 AI 技术提升内部复测管控

能力，实现“零缺陷”目标；持续推动组织架构扁平化与协同化变革，优化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平台，提升组织运营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持续完善数字化成本管控与服务体系，实现成本的精准管控与服务的高效交付。

3、践行绿色发展，构建可持续发展新格局

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和“十五五”规划中“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建设美丽中国”的要求，将绿色低碳理念贯穿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完善 ESG 驱动的价值创造体系，建立覆盖产品设计、生产、运营、回收的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追踪系统，结合资源精细化管理，制定并落实科学量化的节能减碳方案，持续降低百万营收碳排放强度，积极主动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各种挑战，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协同发展格局。

4、深化风险控制，打造稳健经营新生态

持续构建全流程风险管控体系，筑牢企业稳健发展基石。扎实推进风险评估、合规审核、动态监控、指标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建立覆盖投融资、生产运营、市场竞争、合规管理等全领域的风险管控网络。针对投融资活动，严格落实事前风险评估、事中动态监控与事后复盘处置机制，确保资本运作安全可控；进一步开展分支机构运营诊断，全面梳理风险项点，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全面出清存量运营风险，严守公司战略推进与日常运营的安全底线。

2026 年董事会将持续发挥治理核心作用，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履职尽责，扎实推进各项日常工作，全面提升公司治理与科学决策水平，进一步强化统筹管理效能及风险防控能力；贯彻落实新《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做好监事会取消后董事会与审委会层面的调整与衔接，明确董事会与职工代表董事的职权划分，推动审计委员会平稳承接监事会监督职能；严守信息披露规则，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时效性，增强信息披露工作质效；深化“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制定兼具可持续性与成长性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聚焦强化公司核心盈利能力，筑牢投资者回报的坚实基础。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持续为股东创造长期投资价值，实现公司发展质量与投资回报的双向跃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二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庆兰女士、李忠贤先生、朱沪生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史庆兰）》、《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忠贤）》、《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沪生）》。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三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公司编制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四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1,945,363.8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716,031,473.19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068,917,601.33 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783,718,767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7,557,815.05 元（含税）。

公司在 2025 年 10 月已实施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783,718,76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7,557,815.05 元，占公司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1.99%。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本年度公司拟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 235,115,630.1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0.4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出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五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效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容详见附件《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六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以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董事的工作业绩进行了考核及确认，并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会成员的构成情况

现任非独立董事 6 人：俞金坤、胡丽敏、戈建鸣、李军、金琰、王亦金

现任独立董事 3 人：史庆兰、朱沪生、李忠贤

离任非独立董事 1 人：戈耀红

二、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

公司拟兑现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任职期间）薪酬总计 758.5 万元，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津贴 22 万元，具体金额已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体现。

三、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原则，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独立董事史庆兰女士和李忠贤先生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7 万元/年，朱沪生先生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

2、非独立董事均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基本薪酬按岗位职责、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考核结果综合评估后确定。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事项，相关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七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 年度预计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20,130 万元，实际发生 4,155.42 万元；预计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5,200 万元，实际发生 33,255.10 万元；预计租入和租出资产 1,480 万元，实际发生 1,031.29 万元。2025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合计 38,441.82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8.86%，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6.76%，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常州泰勒维克今创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764,183.05
		江苏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239,325.58
		江苏剑湖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761,743.17
		上海福伊特夏固今创车钩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0.00	-
		常州住电东海今创特殊橡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7,757.61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852.22
		江苏今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14,446.57
		常州临津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常州市诚康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	5,107,143.18
		江苏新瑞齿轮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	-
		江苏今创航运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KTK DOM RAILWAY SDN.BHD	2,000,000.00	-
		常州今创光伏电能有限公司	8,000,000.00	7,491,495.32
		新誉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今创城投（成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3,757.09
		新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
上海琛常机械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		

		江苏新瑞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0.00	4,737.11
		小计	181,100,000.00	27,625,440.90
接受劳 务		常州经开区遥观宋剑湖假日酒店	5,000,000.00	4,809,127.45
		KTK DOM RAILWAY SDN.BHD	3,000,000.00	
		江苏今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苏今创航运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3,891,867.05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	675,897.32
		常州泰勒维克今创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4,671.00
		常州今创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311,429.90
		江苏剑湖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常州市多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常州临津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0.00	4,104,043.00
		成都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0.00	88,442.74
		江苏新瑞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0.00	32,376.67
		新誉集团有限公司	0.00	10,943.39
		小计	20,200,000.00	13,928,798.52
销售商 品和提 供劳 务		常州泰勒维克今创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	79,895.62
		成都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79,812.43
		江苏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8,500,000.00	1,623,052.01
		常州住电东海今创特殊橡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954,988.68
		KTK DOM RAILWAY SDN.BHD	8,000,000.00	251,892.91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1,813,755.50
		江苏今创航运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46,274.30
		常州今创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	307,611.15
		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122,209.67
		今创城投(成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77,869.70
		江苏今创嘉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31,036.28
		常州临津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111,659.57
		上海福伊特夏固今创车钩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	-
		常州正铂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12,495.71
		江苏剑湖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4,259,415.91
		武汉新誉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8,295.50
		江苏今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23,294.28
		KTKTechnology(Thailand)Co.,Ltd	100,000.00	-
		新誉庞巴迪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0.00	212,389.38
		小计	373,200,000.00	298,535,948.60
提供劳 务		上海福伊特夏固今创车钩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7,796,886.78
		常州住电东海今创特殊橡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640,275.58
		江苏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886,062.55
		江苏剑湖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770,579.02

		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
		江苏今创嘉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
		常州泰勒维克今创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	308,659.75
		今创城投（成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197,782.48
		成都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77,204.04
		江苏今创航运装备有限公司	2,500,000.00	-
		武汉新誉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0.00	327,215.09
		江苏今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370.43
		小计	78,800,000.00	34,015,035.72
资产 租赁	公司及 控股子 公司向 关联方 出租房 屋	成都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885,200.00
		常州住电东海今创特殊橡胶有限公司	3,500,000.00	2,666,496.04
		江苏剑湖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66,510.50
		今创城投（成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24,259.84
		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14,833.06
		常州临津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常州正铂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139,546.75
		江苏今创航运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964,323.08
		武汉新誉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795,522.94
		江苏今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04,761.92
		常州泰勒维克今创电子有限公司	0	147,287.62
江苏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0	115,761.47		
	小计	14,800,000.00	10,224,503.22	
	公司及 控股子 公司向 关联方 承租房 屋	成都纳博特斯克今创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0	88,442.74
		小计	0	88,442.74
合计			668,100,000.00	384,418,169.70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如下：

1、公司向关联方进行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参照市场价格与供应商协商定价，采购价格公允，预计采购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很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向关联方进行销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通过招投标方式或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销售价格公允，不构成对关联方销售的重大依赖，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房产租赁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为公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未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严重依赖。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八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于 1980 年筹建，1981 年元旦正式成立。1998 年 12 月脱钩改制为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 3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批准文号：银发（2000）358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相关资质。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合伙人数量：2025 年末 113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2025 年末注册会计师 55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25 年末 191 人。

3、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审计业务收入，证券业务收入：业务收入 6.9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8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38 亿元。

上年度上会为 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涉及行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等，审计收费共计 0.74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0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复核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袁涛	1999 年	2005 年	2005 年	2026 年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克永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9 年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骏	2004 年	2006 年	2004 年	2024 年	多家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任项目合伙人袁涛，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骏，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克永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2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合计 157 万元（含税）。该项费用系基于上会提供审计服务所投入的专业服务，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专业能力和经验以及实际投入项目的工作时间协商确定。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2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合计 157 万元（含税）。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九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 2026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19,5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和对原额度的调整），公司子公司拟申请总额不超过 58,23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和对原额度的调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公司拟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额度(单位:人民币元)	授信类别	授信期限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7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865,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56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7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8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2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1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3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8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	2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行	3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公司子公司拟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额度（单位：人民币元）	授信类别	授信期限
1	常州剑湖金城车辆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5,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2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3	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4	常州剑湖金城车辆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5	常州今创风挡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8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6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7	今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8	常州今创风挡系统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4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9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3,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0	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54,3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1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2	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3	江苏常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4	江苏常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15	江苏常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	综合授信	2 年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不等同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调整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的授信额度。本次安排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计划时，按照最大限度争取、适当宽松的原则积极从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取授信资源，但在具体使用时将在考虑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的基础上，按照满足公司需要、且对公司最为有利的条件来操作，具体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十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年度发展计划，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客户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8,23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在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相互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并在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超过上述额度的续展或新增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及股东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8,230 万元及等值外币，如因汇率或被担保主体在相关金融机构额度增减引起担保额度出现变动，可调整各子公司项下担保额度，担保最高总额度保持不变。

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有反担保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公司	江苏常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91.70%	11,000	1.93%	否
公司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00%	74.07%	13,300	2.34%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公司	常州今创风挡系统有限公司	100%	53.61%	12,000	2.11%	否
公司	今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	4.86%	1,000	0.18%	否
公司	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	100%	67.20%	11,430	2.01%	否
公司	常州剑湖金城车辆设备有限公司	100%	23.05%	9,500	1.67%	否

具体内容已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e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十一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相关业务情况，并结合 2026 年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或 7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其中，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主要用于国债或国债逆回购、债券、ETF、股票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其他投资行为。上述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审议下一年度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内（不超过 12 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前述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额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十二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即在具有合法业务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外汇衍生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和外汇期权等保值业务，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交易的交割期与预测收（付）款期一致，且交易金额与预测收（付）款金额相匹配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上述业务在任何时点交易余额不超过 90,000 万元人民币等值的外币金额，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额度内办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具体事宜，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审议下一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案十三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计算

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协商确定。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七、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 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 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 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 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 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8) 在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 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 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 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 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